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
- 3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4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云平
- 5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刘颖、谢非、余剑锋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